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VC 雷士照明**  
**NVC LIGHTING HOLDING LIMITED**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2)

**公告**

**(I) 辭任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II) 選舉新董事長及委任首席執行官**

**(I) 辭任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吳長江先生（「吳先生」）因個人原因已辭任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辭任本公司董事會所有委員會職務，自2012年5月24日起生效。吳先生亦已辭任彼現時於本公司全部附屬公司所任一切職務，自2012年5月24日起生效。

吳先生經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分歧，彼亦確認並無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吳先生任內對本公司所作的寶貴貢獻。

**(II) 選舉新董事長及委任首席執行官**

董事會欣然宣佈，(i) 閻焱先生（現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獲選為董事長；及(ii) 張開鵬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自2012年5月24日起生效。

張開鵬先生的相關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開鵬先生，48歲，自2012年5月24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張先生自2010年起擔任施耐德全球供應鏈中國區低壓終端運營總監，負責低壓電氣終端事業部的工業運營。自1996年至2009年，張先生曾先後供職於天津梅蘭日蘭有限公司、上海施耐德工業控制有限公司、施耐德富士(大連)斷路器有限公司、施耐德(陝西)寶光電器有限公司及上海施耐德工業控制有限公司。

張先生於企業整體管理及電氣業擁有豐富經驗。彼取得南京航空學院電氣工程專業學士學位。董事會相信，張先生具備的經驗及技能將為本公司未來的成功作出寶貴貢獻。

張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任一訂約方發出三個月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其他關係，彼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過往三年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並無亦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張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張先生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盧綺霞

香港，2012年5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穆宇

**非執行董事：**

閻焱

林和平

許明茵

朱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Alan Russell POWRIE

Karel Robert DEN DAAS

王錦燧